

#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哈药集团哈药集团三精大庆玻璃工业园有限公司 检验工序自动化升级项目建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 哈药集团三精大庆玻璃工业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精大庆”) 检验工序自动化升级项目
- 投资金额: 预计投资总额为 372 万元, 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 相关风险提示: 本项目可能存在产品保供等方面风险, 导致项目效益不及预期。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 投资概述

公司孙公司三精大庆承接哈药集团三精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精制药”)口服液产品的包装材料蓝色口服液瓶的制造, 生产基地位于大庆市红岗区采油五厂西干线 47 公里处。为了提升生产线自动化水平, 降低生产成本, 公司计划对三精大庆制瓶车间检包五室实施检验工序自动化升级, 增加自动检测装盒机和输送、包装联动线, 取代原有人工检验、包装操作。本项目规划建设预计投资总额为 372 万元, 资金来源为三精大庆自有资金。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哈药集团三精大庆玻璃工业园有限公司检验工序自动化升级项目建设的议案》。该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372 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72, 408. 97 万元的 0. 07%, 过去 12 个月公

司累计进行的投资项目总额 16,441 万元（含本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3.48%。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三精大庆检验工序自动化升级项目建设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三精大庆检验工序自动化升级项目建设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关联交易。

##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 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哈药集团三精大庆玻璃工业园有限公司检验工序自动化升级项目

建设地址：大庆市红岗区采油五厂西干线 47 公里处

建设原因：三精大庆承担蓝色口服液瓶主要生产任务，为了提升生产线自动化水平，降低产品生产成本，公司拟对三精大庆检验工序进行自动化升级。

建设方案：本项目计划为制瓶车间检包五室增加自动检测装盒机、自动运瓶、热缩、码垛和缠绕联动线，取代原有人工检验、包装操作。

建设周期：100 天。

### 2. 项目投资估算

本项目拟投入资金 372 万元，资金来源于三精大庆自有资金，本项目投资估算具体如下：

项目	主要建设内容	投资估算（万元）
建筑安装工程	工艺布局调整施工，设备安装	22
设备购置	自动化生产设备购置	350

注：以上投资估算为初步测算，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会根据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 3. 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建设周期为 100 天，项目完成后，将进一步提升生产线自动化水平和生产运营效率，有效降低运营成本。

### 三、项目实施主体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哈药集团三精大庆玻璃工业园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洋
注册资本	2,2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5年7月28日
企业信用代码	91230605777854881Y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企业地址	黑龙江省大庆市红岗区庆南工业园区（西干线47公里）		
经营范围	玻璃制品的生产和销售。		
与上市公司关系	本公司的孙公司		
财务状况			
科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万元）	15,911.94	15,102.67	
净资产（万元）	-5,358.65	-5,134.64	
资产负债率	133.68%	134.00%	
科目	2023年1-12月（经审计）	2024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万元）	8,835.36	5,319.53	
净利润（万元）	-224.50	224.01	

###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自动化升级项目完成后，将进一步提升生产线自动化水平、优化人员配置、降低生产成本，进一步增强公司市场竞争优势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本项目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项目风险分析

项目风险：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蓝色口服液瓶供应紧张，产品供应无法满足市场需求的保供风险。

应对措施：为了满足三精制药口服液产品的销售需求，本项目采取分

步零散施工方式进行，将停产时间压缩至最短，同时缩短夏季年假休息时间，降低对生产的影响。

公司将积极关注项目建设进展，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三日